鄂尔多斯市诚信建设工程。 工作 简 报

第 59 期

鄂尔多斯市诚信建设工程专项工作组办公室 2024年12月30日

全区诚信建设工程推进会议召开

12月27日,全区诚信建设工程推进会议在呼和浩特市召开,会议总结诚信建设工程推进情况,安排部署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任务。自治区人民政府副主席、自治区诚信建设工程领导小组副组长郑光照出席会议并讲话,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葛俊凯主持会议。我市作为盟市代表在会上做典型发言。

会议对诚信建设工程各项工作给予肯定,总结了各地区、各部门取得的经验成果,分析了推动高质量发展发展对诚信建设工程提出的新要求,提出了诚信建设工程下一阶段的重点任务。

会议要求,要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诚信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好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九次全会暨全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巩固深化诚信建设工程成果,提升诚信建设规范化、常态化、品牌化水平,持续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会议指出,要筑牢政务诚信基石。强化失信行为排查整治,深化政务公开,着力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要夯实商务诚信基础。发挥好长效机制作用,加快信用融资平台整合,深入畅通信用修复渠道。要持续营造社会诚信氛围。深入发掘诚信文化,强化宣传报道和典型选树,构建自治区全媒体信用宣传矩阵。要提升司法公信水平。强化政法机关联动共治,以高水平的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把司法公信良好形象树稳守牢。会议强调,诚信建设工程事关全局、任重道远,要坚持干字当头、闯字为先,以诚筑基、以信致远,以诚信的力量,助力自治区完成好两件大事,实现闯新路、进中游目标。

(鄂尔多斯诚信建设工程专项工作组办公室 供稿)

四个强化擦亮"诚信暖城"金字招牌

——在全区诚信建设工程总结会上的发言提纲

全区诚信建设工程实施以来,鄂尔多斯坚持把建设"诚信暖城"作为重要抓手,深度聚焦育文化、立规矩、严管理、明奖惩、兜底线,一体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司法公信建设,年初列入的89项指标任务全部完成,在兑承诺、出新政、立导向中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一、强化责任导向,压实建设"诚信暖诚"主体责任。一是坚持层级化推进。从市本级到旗区全部成立诚信建设工程专项工作组,组建"1+4"工作架构。李理书记、杜汇良市长专题调度诚信建设工程,先后召开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市长专题会13次。在"头雁效应"带动下,全市上下组织召开推进会议、调度会议、协调会议220余次,有效解决"上热中温下冷"的问题。7月份承办了全区政务诚信建设推进会。二是坚持工程化管理。打造市诚信建设工程指挥部,细化89项具体工作措施,制发诚信建设工程实施方案和任务项目表、调度表、验收表"一案三表",建立会议调度、工作提示、督查整改、评估验收等全链条协同工作机制。三是坚持精细化统筹。将诚信建设工程纳入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纳入全市法治建设实地督查内容。建立清单式管理和问题反馈机制,发出工作提示函21份。对照自治区实地

评估反馈问题,逐条建立整改台账,确保按时调度、整改销号,切实把诚信建设工程打造成常态工程。

二、强化问题导向,夯实建设"诚信暖诚"坚实基础。一是 **紧盯政府失信行为抓整改。**建立政府违约投诉窗口、"蒙企通" 平台与 12345 便民热线数据互联互通平台,全年拖欠企业无分歧 账款保持动态清零,查补税费款2.6亿元,涉府欠款217亿元全 部执行到位;全市完成年度政府隐性债务化解任务目标的 137.7%,位居全区第一。二是紧盯失信主体抓治理。建立社会 诚信领域失信突出问题发布机制,建立失信专项治理台账,共排 杳失信案件线索 1137 件,严重失信主体减少 137 家;开展高频 失信主体治理工作, 高频失信企业减少 50 家, 整改率达到 90%。三是紧盯依法行政抓规范。积极兑现招商引资承诺,2024 年全市计划实施政府投资5000万元以上、企业投资亿元以上重 大项目 426 个全部开复工,总投资 7251.4 亿元,完成投资 1738.2亿元。深入实施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行政诉讼 案件败诉率保持在10%左右,行政复议案件纠错率20.9%,同 比下降 3.1%。

三、强化效果导向,营造建设"诚信暖城"浓厚氛围。一是坚持以上率下抓引领。将诚信建设列入全市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和各级党校培训主体班次。制定公职人员晋职晋级信用查询制度,累计查询公职人员社会信用近千人次,实现公职人员"逢晋必查、逢提必查"。二是坚持以点扩面抓宣

传。开设"诚信建设万里行"等专题专栏,《鄂尔多斯用诚信铸就暖城底色》等 3200 余篇(条)稿件被中央、自治区级媒体刊发,线上线下各类媒介实现诚信宣传视频、标语全覆盖,全网转发各类诚信信息 10 万多(条)次。三是坚持以行立信抓奖惩。先后为 100 余家企业授予诚信企业称号,邀请各领域 80 余家诚信企业讲好品牌故事。累计对 16 家安全生产违规违法企业开展集中约谈,责令教育考培机构整改 119 家,办理欠薪投诉线索1.6 万件,依法解除限制高消费 7236 人次、屏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200 人次,切实让守信者畅行、失信者寸步难行。

四、强化政策导向,形成建设"诚信暖城"品牌效应。一是着力建设一流政务环境。迭代推出优化营商环境 5.0 版,创建全区首个"无证明城市"试点,建立首个"亲清暖企·警务融治中心"实体化服务企业综合体,揭牌全区首家"公安十法院"执行联动工作室,出台服务暖城"新市民"0477 系列措施,政策出台后累计迁入"新市民"群体 7113 人,同比增加 9%。二是着力拓展信用应用场景。率先出台《信用审批服务管理暂行办法》,构建全区首个"不动产登记十信用"数据在线信用核查体系,打造"诚信十农村建设"新思路,探索推进"信用十公共交易资源""信用十企业管理"等场景应用开发。三是着力提升城市信用水平。建立全市 34 个行业领域建立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制度,推动将信用查询嵌入日常监管环节。依托"多多评·码上生活"便民服务平台,建立"品德十物质"市民道德信用奖励机制。开

展城市信用监测攻坚行动,截至10月份排名进入全国前50强,较年初提升117名。

(鄂尔多斯诚信建设工程专项工作组办公室 供稿)

分送: 市委书记、市长、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市政协主席、市委常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副市长、市政协副主席,鄂尔多斯市诚信建设工程四个领域专项推进组各成员单位。 各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各旗区司法局。

抄送:自治区诚信建设工程办公室,鄂尔多斯市党委办公室,鄂尔 多斯市人大办公室,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鄂尔多斯 市政协办公室,鄂尔多斯市纪委监委办公室。

鄂尔多斯市诚信建设工程专项工作组办公室 2024年12月30日印发